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，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6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洪先生召集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公司董事履职评价与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同意《公司董事履职评价与薪酬管理制度》，原《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》相应废止。

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股东会会议材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负责人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股东会会议材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详见公司

披露的股东会会议材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5 日